

授權書

授權人：	葉
身分證號：	44、27
出生年月日：	年 月 日
地址：	廣東省、市、區、區、路、巷、號
被授權人：	楊
性別：	男
出生年月日：	年 月 日
住所地址：	彰化縣、鎮、里、路、巷、號
授權人與被授權人之關係：	委任關係
授權事項：	茲因授權人為於中國辦理離婚登記等事項，然因疫情之故無法親至台灣辦理，故授權楊就下列事項，有為一切法律上行為之權： 一、戶政事項： (一)申請傳(身分證字號：)之<u>戶籍謄本</u>(需記載與授權人之婚姻狀態事項)份。 (二)申請授權人與傳(身分證字號：)之<u>離婚協議書</u>份。 (三)申請授權人與傳(身分證字號：)之<u>離婚證明書</u>份。 二、認證事項： 就前揭申請之<u>戶籍謄本</u>、<u>離婚協議書</u>及<u>離婚證明書</u>至公證人處辦理認證。 三、其他為於中國辦理離婚登記事項，相關證明文件之申請及相關事項之辦理。
授權期間：	自 2021 年 4 月 29 日起至 2022 年 4 月 28 日止。

授權人簽名：叶

公 证 书

(2021) 粤广南沙第 号

申请人：叶 ，女，一九 年 月 日出生，公民
身份号码：44 27。

公证事项：签名

兹证明叶 于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来到我处，在本公
证员的面前，在前面的《授权书》上签名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公证处

公证员

陈兆荣
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



I V49109947



D100036649



20216448

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公证处陈兆荣